

附件 1

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抽查计划 编号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	抽查类型	牵头科室	配合科室	抽查 比例	抽查频次	实施检查 时间段
1	对用人单位制定劳动保障规章制度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 监察科	无	3%	一年 1 次	2026 年全年
2	对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及招用工管理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 监察科	无	3%	一年 1 次	2026 年全年
3	对用人单位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规定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 监察科	无	3%	一年 1 次	2026 年全年

		实行不定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劳动关系科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4	对用人单位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规定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无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5	对用人单位遵守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等特殊劳动保护规定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无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6	对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工资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无	5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7	对用人单位遵守人力资源服务规定情况的检查	经营人力资源服务的用人单位	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就业促进科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
8	对用人单位遵守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考核鉴定规定情况的检查	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机构	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培训教育科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9	对用人单位保障实习学生、见习人员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无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10	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务派遣规定情况的检查	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机构	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劳动关系科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11	对用人单位遵守高温劳动保护情况的检查	用人单位	不定向抽查	劳动监察科	无	3%	一年1次	2026年全年

备注：1.不定向抽查指不设定具体的抽取条件，随机从本单位/本科室的检查对象库中抽取检查对象；定向抽查指通过设定相应的监管标识，从本单位/本科室的检查对象库中抽取相应的检查对象。2.重点抽查事项的抽查比例为5%，一般抽查事项的抽查比例为3%。3.行政许可项目按《关于按照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管辖范围全面落实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检查》（汕人社函〔2022〕7号）落实人社领域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行政执法检查工作任务，并结合省市有关专项检查行动安排适时开展。

附件 2

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跨部门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对象	抽查内容	牵头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实施检查时间段
1	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	企业、在建工程项目	检查企业、在建工程项目农民工合法权益保障的情况	市人社局	市住建局	5%	一年 2 次	2026 年全年

备注：1.不定向抽查指不设定具体的抽取条件，随机从本单位/本科室的检查对象库中抽取检查对象；定向抽查指通过设定相应的监管标识，从本单位/本科室的检查对象库中抽取相应的检查对象。2.重点抽查事项的抽查比例为 5%，一般抽查事项的抽查比例为 3%。